

# 昆明往事憶黃強

駱希文

黃強將軍字莫京，廣東龍川老隆鎮人，凡是到過老隆的人，大都知東江河對岸大圍龍白屋，便是黃強將軍的故居，他的尊翁黃治鑑（字鏡帆）老先生，是遜清拔貢，也是龍川首任民選縣長。歲月無情，莫公本人在海外已作古多年，今天來寫斯文，大有明日黃花之感，但想到為發揚鄉賢潛德幽光，後輩有責，故不揣鄙陋，願就往昔在昆明市幾年中，與莫公晉接所知，謹撰此文，略敘其生平嘉言德行，以為紀念，聊表我對他仰佩之忱。

## 助吳敬恆在法興學

莫公出身書香世家，北京陸軍速成學堂畢業，（速成督辦為段祺瑞）與蔣公介石，暨曹浩森（曾任江西省主席）、劉士毅（曾任李宗仁代總統期間總統府參軍長）、姚琮……等，為同期同學，允文允武，加以聰慧過人，故其出道甚早，民國初年，他已斬露頭角，任東江巡撫使，辦理清鄉工作，肅清匪患，商旅稱便，厥功至偉，及後出任粵海關監督，建樹良多，真是少年英俊，出人頭地。他留歐時，與吳敬恆先生過從甚密，並獲

賞識，推崇黃氏為青年軍事將才，袁世凱死，袁元洪繼任總統，吳亦返國，民國十年吳氏赴法辦理里昂大學，缺乏費用，時值黃氏任粵海關監督，奉命籌十萬元為吳氏興學之費用，當時關庫如洗，乃走商匯豐銀行陳伯君，陳曰：倘君以粵海關監督名義來借，恕無以應，若以君私人名義來借，立可交付。足見黃氏在匯豐銀行之信譽。得款立交吳氏，旋被吳敬恆得知其情，吳乃親筆書寫「生而不有，為而不恃，長而不宰」十二字以贈黃氏作為紀念，由此可知吳黃兩氏之交誼。

## 昆明首晤如沐春風

我生也晚，認識莫公較遲，民國卅二年春我在第五軍四十八師任中校營長，率部駐防雲南昆明西郊要隘——碧鷄關（離昆明十四公里）山麓整訓，接獲家書得知同鄉鄉景榮學長在昆明，担任昆明市立第一女子中學校長，一天偕妻紹儒進城赴該校訪候鄉景榮兄，據告莫公也住昆明，乃

相約前往拜謁，憶我年幼時，已耳其大名，祇以他在外工作，很少回鄉，加以彼此年齡懸殊，致未能親近請益，總盼望有朝一日能相識。是時在

昆明同鄉，都以他為世伯，故尊稱他曰「莫公」，我亦不例外，亦以此隨眾稱呼，在我未親接其言論風采之前，震於他已往威名，想像中必然是一位威猛嚴肅不可犯的人物，及至會面之後，深覺他不但沒有官架子，而且待人親切和善，言談爽直而富風趣，令人覺得他藹然可親，和他聚晤，輕鬆愉快，大有如沐春風之感，這次初晤，談到他當時辦公地點和情況，他說：「我這個辦公地方，是雲南才子，巨紳兼財神爺繆雲台先生的別墅，（繆是留美普渡大學習工程的，回國後在雲南興辦實業和銀行，事業很多。）繆當時是雲南省政府財政廳長，也是龍雲主席的智囊心腹人物，繆願提供這種外觀壯麗，設備豪華的別墅供我辦公，因為這個機構主任為宋子良，我為副手，宋很少在昆明，實際上由我在此負責。」他那天心情特佳，歡談中一直穿插幽默談話，及愉悅的表情。

因為是首次拜晤，未便久坐，中間曾兩次起身告辭，他則屢言，同鄉在外，難得見面，不妨暢談，並對鄉校長說，我們龍川人能來雲南，當上昆明市立一女中校長，可不簡單，隨即勉勵我

們，要在各人工作崗位上，做好敬業樂羣的功夫，樂觀奮鬥，語極中肯，坦率誠懇，最為難得，真使人聽了他的嘉言，覺得終生受用不盡。

經他堅留再敘，我們祇好從命，在坐談間，他曾兩度到餐廳冰箱，取來點心飲料，給我小孩和大人一起飲用，此雖小事，却顯示他人情味甚重，將近十一時許，我和鄒校長同時建言，恭請莫公同到冠生園午餐，（位於昆明市金碧路，算是市內最繁華熱鬧的一條大街）他即欣然應允，（是時黃夫人並未隨居昆明，僅他個人住宿於惠滇醫院內，該醫院據說是雲南人與法國人合資經營的，當時算是昆明最大，設備也最好的醫院，故門診病患特多。）並言明下次由他作東，聽候通知。於是大人小孩五人，一起同乘其坐車前往，到達冠生園後，邊吃邊談，中間曾詢余妻是何處人？我答是廣西柳州人，又莞爾地說，你太太是廣西人，幸好兩廣不分家，但希望不要全變成廣西人，忘記自己的家鄉才好。我再答說不會的，這頓愉快午餐，賓主盡歡而散。

時隔不久，我與鄒校長果得他電話通知，某日某時仍在冠生園聚晤，並在電話中叮囑，先到先等，不聚不散，那天我攜家小與鄒校長依時到達，莫公已先到等候，此次餐敘重點在談家鄉過去與當時的情形，他說：「家鄉與學校連，教育又不甚普及，民情保守，一般青年結婚得早，寧願困守家園，求得溫飽，即感滿足，因而缺乏奮鬥進取精神，至為可惜，今後應多鼓勵家鄉青年，出來奮鬥，爭取報國機會，才是正途。」其篤念鄉誼，由此可知。

### 循循長者，愛護鄉人

莫公家學淵源，對國學造詣甚深，自不待言，但他也長於英法兩國語文，往昔在昆拜晤他時，正言談間，常見英美法等國人士來訪，我即起身告辭，如他需要留你續談，即囑小坐勿走，他亦起身招待訪者，至另一角沙發上坐，並以該國語言交談，舒暢流利，毫無困難，這是親見的事實，待訪客辭別，即同坐再談，並說來訪者是何國人，且為何事來訪，若他需要和訪者較長時間敘晤，他亦很自然接受你辭別。有一次余妻已懷孕五月，意欲前往惠滇醫院，請婦產科法國醫生檢查一下，聽我說明來意，即搖電話請該醫生講話，並寫介紹片給我，到醫院後，將名片交給護士小姐，該醫生看到莫公名片，即出來引我妻進入診察室，俟檢查完畢，復親送出來，並說一切正常，請放心，當即向他道謝而別，由此小事，可見該法國醫生對莫公敬重的程度。又有一次遇見一位同鄉，請莫公寫信給其主管，多關照，他聽完後，毫不考慮，立揮一函，交給某同鄉，總之其對人有請求者無不盡力為之，決不推辭敷衍，平易近人，藹然長者，愛護鄉人，實足垂範。

### 午夜巡邏破獲走私

民國卅二年春，我奉派任營長，部隊駐昆明西郊碧鷄關整訓，兼負東至昆明西門外，西至安寧縣溫泉區沿公路線治安維護，我為確保防區安全，乃以碧鷄關為中心，分向公路東西兩端七公里範圍內，派兵兩班日夜巡邏，白天隔一小時，

夜晚半小時巡邏一次，三十四年夏某日深夜，有轎車五輛滿載私貨，由滇西返回昆明途中，車行至碧鷄關後山公路陡坡上，忽有兩輛引擎故障，拋錨路上，同行其餘三輛見狀，即停車察看，並極力進行修理，期能迅速排除故障，離開現場，結果未能修好，乃馳返昆明，請求派員前來處理。

在他返回昆明時，適有本營巡邏隊巡經該地，車內押車人員，看到巡邏隊將至，大起恐慌，誤以為是劫車者，即跳出車外，拔槍指向巡邏人員，意欲射擊，幸巡邏隊隊長機警，見狀乃大聲喝令他們不准動，將槍放下並高舉雙手，否則開槍射殺，此時他們始知是駐軍巡邏隊，即俯首就速，由帶隊班長率兵兩名，先將押車人犯帶回營部，其餘人員由副班長指揮，留在現場看守車輛及司機，我得報告後，即起身處理，乃知是一樁走私私貨案，除將一千人犯收押看管外，即通知五連派兵兩班，隨我趕往後山現場，先將貨車拖回營部門前空地停放。並令重機槍連及迫砲排，加派槍砲警衛，以防意外，始提審人犯。據供同行共有五輛車，除兩輛拋錨路上外，其餘三輛先回昆明求援，俟援車出來沿途察看，當其到達碧鷄關營部附近時，即看到他們兩部車子，均在營部門前，乃停車路旁，出來兩位穿西服者，腰佩身槍，向衛兵通候，請求見我，適我辦公室窗口，可以看到來人，即飭衛兵令其先將手槍卸下放地上，並着副官出去協助檢查，驗明他們身上無兇器後，才准他們進來會我，坐下稍敘，明其來意後，彼即提出請求，並取出巨額銀行本票，

向我行賄，並強我收下，祈對此事從寬處理，同時請我同乘其車至昆明市冠生園吃早點，意欲等到九時銀行開門後，先為我在銀行開戶，並將款入我賬戶後，再送我回營部，下令放行，以表示其誠意。

### 如何處理急請指示

當時我為避免引發重大事故，（因已在在照林舖，曾因其單位（團）緝私處理不當，雙方發生槍戰數小時，且均有傷亡，加深中央與地方部隊隔閡），乃與副營長商議，應虛與週旋委蛇，當眾收下賄款，（銀行本票）使其不疑有他，並循其請求，同至冠生園吃早點，即請副營長挑選兩位機警而有力氣的排長，攜帶武器，隨我同往，以防萬一，俟至八時餘，我乃假借小解，脫身走到街上，坐上人力車到惠滇醫院去見莫公，留下兩位排長，經事先約好，俟我離去約廿分鐘，自行坐馬車回去，當我到達醫院，按他門鈴時，即應聲開門，並延我入坐，詢有何事，這樣早而急忙去找他，我以查獲走私巨案待理，特來請示處理方針，並將賄款銀行本票取給他看，隨即問我有無決定處理原則，當即向他提出報告，謂我為堅守立場，處世原則和義利之辨，決不能收此賄款，若不考慮後果，盲目收下，勢必後禍無窮，並決定見莫公後，即去總部晉見總司令報告，並將賄款呈交上級處理，他即嘉勉我說：「遇此重大案件，面對巨額賄款，不為所動，能以前途為重，是最明智之舉，且能迅作決定，更是難能可貴，對處理意見和決定，完全同意」，莫公

又說：「這筆賄款，數目不小，如果收了，又經銀行收付，是非常危險的，這一件走私巨案，轎車兩輛，滿載私貨，全營官兵，都已知道，你若收賄放行，不久將來，必為上級查悉，到那時候，不僅斷送自己前途，而且還有牢獄之災，結果身敗名裂，辱及祖先，何等不值。」聆聽之後，更令我萬分敬服。

### 謁杜長官了此公案

他為我到總部途中安全，即叫其司機開車送我去見杜聿明總司令，當我到達總部時，已過九點，適杜總司令正在主持會議，我對總司令隨從副官王年華說，我有重要大事，要即親見總司令，杜得王報告後，即派參謀長趙家驥將軍出來接見我，聽我簡短報告後，謂茲事體大，要審慎處理，囑我在外稍候，由他進去報告總司令，不一會趙再出來說：「總司令將提早結束會議，你先到參謀長辦公室坐候。」我即將全部賄款面呈趙參謀長，不久總司令回到辦公室接見我，表情愉悅，逾於平時，由我將全案經過提出報告，說明我到昆明時尚未到八點鐘，為便於脫身，乃勉與行賄者，同乘其坐車到冠生園吃早點，藉辭小解，即坐人力車先到惠滇醫院，晉見我的同鄉長輩黃強將軍，他除贊同我的處理意見外，並給我許多指示勉勵，派車送我到總部，此時杜才知道莫公與我有同鄉之誼，並說他們常在一起聚會，杜、趙兩將軍聽完我的報告，對我能注意到避免引發重大事故，備極讚許，和我握手久久不放，隨即派車送我回營部，候令處理，當日下午三時

許，即由昆明行營龍兼主任派大員前來接收，在未到達前，已先得趙參謀長電話指示如何處理，俟行營人員到達後，即將人犯私貨車輛等，一一清點無誤，並請給據存案，我至此時，才如釋重負，當行營收到總部呈繳全部賄款後，不久由昆明行營撥發巨額獎金到總部，由總部全數撥下，指明以多數發給全營官兵，以少數獎我個人，收到獎金後，即召集副營長暨四位連長會議，商討如何分配處理這筆獎金，最後議定取出一部份，先集全全體官兵舉行大會餐，次為全營官兵購發夏冬季內衣褲各兩套，膠鞋各一雙，餘款留作全營官兵福利金，由副營長負責支配，每天派發菜金，增加官兵營養，加強戰力，我個人所得獎金，分出部份發給營內各有功官兵，以示酬勞。

### 慷慨輸將澤及羣黎

三十四年七月某日下午，莫公由昆明掛來電話，謂廣東省主席李漢魂將軍夫人吳菊芳女士，由渝抵昆，明日上午十時要去看他，在昆停留兩天後，即飛回廣東，時值抗戰後期，廣東省政府，正由粵北遷龍川縣城辦公，已備好廿萬元法幣（時值約三兩黃金），交李夫人她帶回捐贈廣東省立老隆醫院，以紀念莫公尊翁黃鏡帆老先生，（筆者民國十八年秋，考入龍川一中就讀，商務印書館出版萬有文庫剛問世，龍川一中除自購一部份，莫公亦贈贈一部，先後運到獎金，川中圖書館大為充實。）在電話中間我得了獎金，如要請李夫人帶錢給父母，囑我翌日早點進城，我遵於翌日晨九時四十五分到達莫公辦公室，

十時正李夫人蒞臨，莫公立即起身迎接，我亦即時退避至其秘書畢先生處小坐，待李夫人坐定稍事寒暄後，他即招呼我會見李夫人，並介紹稱讚我辦案，拒收重賄，甚得上級嘉許，頒發獎金，特請李夫人勞神，代帶百萬元法幣回家孝敬給父母，李夫人聽完莫公談話後欣然應允代勞，我即將款取出放在茶几上，莫公也取來廿萬元，李夫人一併帶去，李夫人即飭隨員將款裝好，我向李夫人道謝並向莫公告辭。李夫人秀麗端莊，雍容華貴，予人美好印象，由於莫公介紹能請李夫人代帶百萬元回家鄉，因而哄動縣內，此事設非莫公愛護幫忙，是無法匯回去的，是時因抗日戰事尚未結束，由滇至粵是不通匯的。

我在昆明幾年期間，知道同鄉旅昆者，約有卅人（不含眷屬），曾先後會餐多次，每次籌辦者，都是與我同部隊（四十八師）兩位少校軍醫，即黃魯三和曾昭頤（他們均是中央軍醫學校大學部畢業。）以及一位上尉參謀楊學志，（中央軍校十七期畢業）三位鄉兄去辦，（想當年在昆明參加會餐同鄉，現居台灣者，恐怕祇有楊兄和我兩人而已）。在未決定日期前，必先和他接觸，商定會餐日期，俟得通知後，定必按址前來參加，如他臨時遇有重要事故，除先以電話告知外，稍後也會趕到，從不缺席，酒過數巡，例必請他講話，每次致辭時，都顯得非常高興，大意是說不辦同鄉會餐，就不知道有這麼許多同鄉在昆明，而且個個都有適當職業，今天能和大家一起見面聚會感到分外喜悅，次就說到剛才聽到各位交談時，有的說家鄉話，有的說廣府話和國語，

隨即勉勵大家說同鄉見面，最好要講家鄉話，須知我們離鄉別井出來做事，千萬不要忘記家鄉「阿咪」話，他離開家鄉外出工作，已經卅餘年，在那時候不但能講完整客話，而且是道地的老隆話，眞使大家聽了感到分外親切。

### 港九訪謁，承指迷津

我於卅五年夏，未去東北之前，因妻懷孕待產期近，且在穗時，得兩廣監察使劉侯武先生介紹，擬轉警界服務，且得當時警局局長應允相機安插，但於此時，心情極爲矛盾，想到自己出身軍校，正值盛年，忽而改行，深感有負當年從軍報國初衷，心甚猶豫，在徘徊莫決之際，乃借妻紹備赴港訪謁莫公，請示行止，我夫婦抵港後，即於翌日上午九時過海到九龍界限街黃府詣謁，承莫公仇國熱忱接待，稍事寒暄，我即陳述來港管謁目的，是向莫公請示去東北工作呢？（當將杜長官發函暨派令呈閱），或轉警界服務呢？（劉侯武先生推介）應以何者爲是？莫公指示，當然要去東北才對，何須考慮研究呢？接着說我已得杜將軍如此賞識愛護，別人想找都找不到這種關係，而你不把握這個機會，到江海中打天下，（指去東北）却想在陰溝裏混生活，（轉入警界）去幹外行事，是非常不智的想法，經他這一分析指示，我夫婦如撥雲見日，茅塞頓開，一切思慮，隨之消失，當即對莫公說，決遵指示到東北去，他以此決計北行，甚感喜慰。於是問我攜眷同鄉探親事，即向他陳述回鄉所見，除老隆增加幾家大旅館和茶樓外，其他一切無甚進步，至於龍川

城呢？市面更是蕭條，尤其看到民間，窮困破敗前爲甚，其次關於交通方面，縣內僅有幾條公路，其中隆黎一段，（由老隆到黎塘）不僅早已無車行駛，而且路面路基亦多損壞，像我們住在上半縣的人，欲回家鄉，到了老隆，眞如行百里者半九十，困難途程，還在後面，因由老隆至黎塘是九十華里，河道更遠，公路不通，坐船（即小艇）回家，逆水行舟，最快也得三天，遲則四天才到黎塘，坐轎天亮起程，也要到晚上七時才能到家，尤其轎夫難請，更是一大苦事。莫公聽了也有同感，謂他於抗戰勝利後，曾回家一次，由此他連想到現在復員期間，水陸交通定很擁擠，恐搭機更難，爲使我便於北行，未待請求，書寫兩函給我，說在廣州和上海，都可拿他的信，去見中央航空公司陳董事長，其對晚輩愛護願慮週到，於此可見，然後引我夫婦參觀其九龍公館，庭院甚大，樹木廣植，很够氣派，建築凡三層，上面一層較小，很是精美，內部設備樸實大方，承其介紹日敵佔據期間，不但內外設施，既無損害，亦未搬動，而且還在三樓房間內添設場米，正合他目前需要，每日在此午睡，清風徐來，得其所哉。並說該屋面臨界限街，爲九龍最大的一條街道，交通方便，十餘年前買進時爲港幣四十萬元，現在當不止此數，次日返穗，先送妻款待午飯，稍坐即與辭而別，次日返穗，先送妻兒回柳州岳家暫住，過返廣州持函前往央航廣州分公司登記機位，即於次日由穗飛滬，到滬後再到央行總公司拜見陳董事長，見面首即問我想在上海玩幾天再去北平，等我決定日期後，再與鄧

主任秘書聯絡，隨時可走，真是快人快語，僅於幾天時間內到達瀋陽，向東北保安司令長官部隊報到，及念思之，仍應感謝莫公也。

### 高雄市長卸任前後

我於卅八年春來到台灣時，莫公正任高雄市長，屢欲南下拜謁，總因公務纏身，未能如願，迨至是年夏，適有公務到南部，專程前往高雄市府請見，事真巧合，我到市府時，正是他奉命而將交卸市長，因而是日訪客特多，他見我到，即着小姐引我至主任秘書室小坐，入室乃見舊時同校學長，久未晤面，相見甚歡，約等半小時，訪客走了，他親來主秘書室引我至他辦公室坐，當他看到我與陳談話情景，不似是初識者，隨即問我，你們以前是認得嗎？我答是龍川一中同學，他乃笑謂「人生何處不相逢」，到他客廳後，看他表情，似甚凝重，他仍與往昔晤談情景無異，但很感慨地說：「現有縣市長中，他是最年老的一位，況他與陳主席毫無淵源，魏（道明）走陳（誠）來，自知不能久留斯位，可是並未因魏走即調，總算是陳給了不少面子，現在還發表我到保安司令部任中將高參，殊令我稱謝不置，正飭屬趕辦移交，俟交卸完畢，休息一段時間，再去赴任，總之從此無官一身輕，我已年逾花甲，理應告老還鄉，可是而今無鄉可還，是人生最大憾事。」我因有事待辦，且他訪客接踵而來，祇好握手互道珍重而別，誰知這一別竟成永訣，再也看不到他老人家一面了，可是他的風範，永遠深印在我腦際，未嘗或忘也。

### 譽多毀少有功家國

世人批評莫公，有譽亦有毀，因為他曾輔助陳炯明參加革命，由於陳立場不堅，致受影響，但其在青年時代，就出力為家鄉除害安良，勳名鼎盛，聲威顯赫，婦孺皆知，實非易事，惟吾人評論人物，不要盡為神官之傳奇，宜紀其事功，「庶能好而知其惡，惡而知其美」。而免偏頗也。例如民國廿二年冬，由李濟琛、陳銘樞、蔣光鼐、蔡廷鍇等，以十路軍部隊武力為憑藉，公然發動「閩變」，其時他任廈漳警備司令，（原任

十九路軍中將參謀長），他明辨順逆，不儘不甘附從，而且由他與六十一師參謀長趙錦雯兩人說服六十一師師長毛維壽，與六十師師長沈光漢，為國為民，應歸順中央，促成彼等於廿三年一月廿一日通電擁護中央，而中央得以兵不刃血，迅速救平「閩變」而免生民塗炭，功在國家，乃為眾所共知者，總之綜其一生，應是譽多毀少，故我認為他是一位胆識過人，見解卓越，堅守原則，進退有據，對人和藹親切，關懷愛護，樂於助人，熱愛國家的前輩，在其生前，雖不能有更大贡献作為，但仍能迭任軍政要職，非偶然也。

## 談「戴笠與軍統局」的名著

喬家才將軍精心傑作：

鐵血精忠傳

戴笠將軍和他的同志

關山煙塵記

海隅叢談

四巨冊合訂為

「浩然集」

豪華精裝

定價捌佰元（

原訂價一千元

減至最低成本

）郵撥一四〇  
四四號